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单一来源)

项目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JZRYGZCY-2024-001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智然阳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19日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9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21
第五章	评审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受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单位) 委托, 新疆智然阳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对 XJZRYGZCY-2024-001、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项目名称) 组织进行 单一来源采购, 现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项目编号: XJZRYGZCY-2024-001

2、项目名称: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

3、招标内容及要求:

分包名称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
品目名称数量	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 服务期限三年, 合同每年一签, 采购人根据中标方服务质量、履约能力等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但最长服务期不超过三年。如中标方服务质量或履约能力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简要规格描述	一台 DRX-Evolution 含球管含探测器全保、三台 DR3500 全保 (全年开机保障率为 95% 以上)。
用途	为科室 X 线检查的正常运作提供必要支持。
预算合计:	57 万元
最高限价:	57 万元

4、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照兵财库[2023]29 号文的规定, 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 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兵财库(2021)7 号);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财政部《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和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文)。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受托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开标当日之前的信用信息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6)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

6、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3月20日至2024年3月24日每天00:00至23:59:59；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获取采购文件。

7、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3月25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4年3月25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石河子市上海城A座大户型11楼135号(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8、公告期限(不少于3个工作日)：2024年3月20日至2024年3月22日。

9、其他补充事宜

9.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9.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

国密标准) 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兵团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 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 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9.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64 位)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兵团政府采购网 (<http://ccgp-bingtuan.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 (如: 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 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 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9.4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 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 (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或谷歌浏览器), 以便开标时解锁。

9.5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 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 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项目采购” — “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 —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10、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本项目采购人: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 石河子市北二路 107 号

联系人姓名: 胡俊

联系电话: 0993-2850405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智然阳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石河子市上海城 A 座大户型 11 楼 135 号

项目联系人: 许盼盼、韩昊

联系电话: 13565547020

电子邮箱: 1491998977@qq.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
2	采购人	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 107 号 联系人：胡俊 联系电话：0993-2850405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智然阳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石河子市上海城 A 座大户型 11 楼 135 号 联系人：许盼盼、韩昊 联系电话：13565547020
4	监督部门	名称：兵团财政局采购管理处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光明路 196 号 联系方式：0991-2890148
5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兵财库[2023]29 号文的规定，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兵财库〔2021〕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p>库[2014]68号文)；《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和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 受托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开标当日之前的信用信息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p> <p>(6) 本项目 <u>不接受</u> 联合体。</p>
7	投标文件的 封面	投标文件封面；

	组成部分	资格审查材料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二)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五)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六)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商务文件	(七) ★投标函； (八) ★开标一览表； (九) ★报价明细表； (十) ★服务承诺书； (十一)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十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文件	(十三)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1、原厂维修授权证明； 2、工程师人员信息及培训资质证明； 3、零备件保证资料等； 4、★技术规范偏离表。
		服务文件	(十四)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①货物售后服务： <1>货物的保修期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 <2>响应时间和技术支持情况； <3>维保方案及内容； ②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③服务项目偏离表。 其他： / _____
8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交由他人完成	
10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
	答疑接受时间	公告发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含 3 个工作日）接受供应商 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视为理解和接受）。 联系人：许盼盼 联系电话：13565547020 提交方式：以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形式 地址：新疆石河子市上海城 A 座大户型 11 楼 135 号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 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1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90_日历天。
12	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_2024 年 3 月 25 日 16:00_（北京时间）
1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提交的文件	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本表第 14 项）
14	投标文件份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投 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 文件上传至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ccgp-bingtuan.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 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无需递交纸质 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 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3. 投标文件解密时长：20 分钟（过时未进行解密的投标文 件，开标现场不进行解密时间延长。） 开标当日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 台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地址详见网站操作手册）完成远 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

		<p>标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4.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http://ccgp-bingtuan.gov.cn）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15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u>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u></p>
16	采购小组的组成	<p>采购小组构成：<u>3</u>人，其中招标人代表<u>1</u>人</p> <p>评委确定方式：<u>政采云平台随机抽取</u></p>
17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 交纳</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交纳</p>
18	节能、环保要求	<p>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加分幅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加分幅度：<u> / </u></p>
19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兵财库【2021】7号文）</p> <p>(2)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本项目采购标的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p> <p>(3)价格扣除幅度：价格给予<u> / </u>%的扣除；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4)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p> <p>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报价部分中“中、小型企业产品明细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产品名称、制造商、型号并备注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p> <p>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20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必须以公对公账户进行电汇或转账,否则不予认可。</p> <p>交纳时间: _____ / _____</p> <p>交纳金额: _____ / _____</p> <p>收款单位: _____ / _____</p> <p>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p> <p>银行账号: _____ / _____</p> <p>项目完成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退还。</p>
21	代理服务费	<p><input type="checkbox"/>不交纳。</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交纳。</p> <p>交纳时间: 领取中标通知书时</p> <p>交纳金额: 参考“计价格[2002]1980号文《关于印发招标</p>

		<p>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相应标准下浮 20%收取。</p> <p>收款单位：新疆智然阳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石河子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p> <p>银行账号：3016028309200210808</p>
22	场地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交纳
23	合同公证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交纳
24	技术部分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5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p>注：</p> <p>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局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p> <p>2、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p>
26	付款途径	按招标人要求。
27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服务费用按月计算，每半年支付一次，设备停用或更新期间，不支付任何费用。

28	★响应时间	报修后工程师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场地。
29	★交付地点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30	★服务期限	三年，合同每年一签，采购人根据中标方服务质量、履约能力等情况确定是否续签，但最长服务期不超过三年。如中标方服务质量或履约能力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1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签订、履行发生的争议，可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不能协商或者协商未能达成一致的，可由一方向本合同签订地石河子的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32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样品要求如下：
33	现场陈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4	项目预算	本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DR设备维保采购项目项目预算为 <u>570000元</u> （大写： <u>伍拾柒万元整</u>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	其他	1、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2、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可调整可选择的报价及备选方案。
36	废标条款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响应无效： 1.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 采购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盖章或签名； 3. 投标人不符合资格条件； 4. 采购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p>5. 采购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或指标；</p> <p>6. 投标人报价不确定或超过采购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p> <p>7. 联合体的投标人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协议；</p> <p>8. 投标人提供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p> <p>9. 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的；</p> <p>10.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p> <p>11. 评审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12.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p> <p>13.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复制、粘贴采购文件的；</p> <p>1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中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p>
37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注：</p> <p>1、无论何种原因，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未提供。</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p>

	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 http://ccgp-bingtuan.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注意 事项	1、投标单位使用加密锁进行轮次报价，不少于2轮。 注：投标单位须密切关注政采云平台项目进度，待评标委员会发起轮次报价后，在规定时间内使用CA锁进行轮次报价并签章提交，无论何种原因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或无理拒绝或不执行采购方工作安排的，将视同自愿放弃本次投标权利。 2、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采购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备注	如果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制作或无法导入及导出等疑问，请与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联系。 联系人：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联系电话：95763

- 注：1、本表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2、本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3、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邀请函中所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供应商”是指：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并参加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

2.3 “监管部门”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采购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

商。

2.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响应、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利用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的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3.1 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第六条所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本项目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供应商。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3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的组成

6.1 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6.1.1 响应文件分为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

商务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合同履行能力的文件。

技术和服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7项规定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注意事项：

7. 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 1) 电子响应文件应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 2) 电子响应文件各类证件须与供应商注册登记资料相一致；
- 3) 网上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为正本，评审现场提交的电子光盘（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副本。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4)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5) 采购文件以及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采购文件以及电子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 为了保证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响应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 CA 印章。电子响应文件若无 CA 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文件。

8. 计量单位

8.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要求

9.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为单位报价。

9.2 总报价应是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 1) 设备（货物）价款；2) 配件、备件、图纸、软件、附随工具、随赠物品等；3) 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售后服务、伴随服务等费用；4) 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等费用；5) 安装、调试、检验、检测等费用；6) 根据需要应当支付的安装调试、检测、验收费用或者委托第三方检测、验

收、鉴定等费用；7) 依法应当由供应商承担的全部税费等各种应有费用。

9.3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4 供应商要详细填写“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中的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响应文件须用供应商单位公章的 CA 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 CA 电子签章。

三、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响应文件的份数

10.1 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标书生成后有两份，一份为加密标书（用于供应商投标上传），一份为备份标书（该标书实际供应商也是不能看的，仅用于解密异常处理时使用）。其中加密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若未按规定的方式编制和份数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电子开标软件将无法接受，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网站的指定栏目。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3. 迟交的响应文件

1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由于对网上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响应文件，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网不负任何责任。建议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完成响应文件的制作与上传。

四、协商步骤

14. 成立采购小组

14.1 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采购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响应文件的审核

15.1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递交的响应文件二次解密。

15.2 电子响应文件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均视为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无效文件：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5.3 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文件后，该供应商即失去参加本次协商资格。

16. 协商

16.1 采购小组按已确定的协商程序，与单一供应商就商务、技术和价格等进行协商，并了解其响应文件组成情况。协商结束后，采购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对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议，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进行下一轮协商。

16.2 协商过程中，若需修正采购文件或优化采购方案，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供应商，并给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修改，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通过数字证书加密并签章后，上传到网站指定栏目。逾期不上传的，视同放弃协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文件修正后，按照规定的时间继续进行协商。

16.3 每一次协商结束后，参加协商的供应商均须根据采购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响应，并作出有关承诺说明。

16.4 供应商作最后报价，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后，传到网站指定栏目。采购小组按协商情况和最后响应情况综合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名单，形成协商情况记录。

16.5 供应商的响应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协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

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7.1 采购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7.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签订合同

1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18.2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8.3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如果成交供应商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或在履行合同时发生违约行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节轻重，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七、项目验收

19.1 项目实施完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19.2 验收标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八、适用法律

20.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预算：57 万元人民币

二、商务需求

- 1、验收标准：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招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 2、★服务期限：三年，合同每年一签，采购人根据中标方服务质量、履约能力等情况确定是否续签，但最长服务期不超过三年。如中标方服务质量或履约能力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3、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服务费用按月计算，每半年支付一次，设备停用或更新期间，不支付任何费用。
- 5、★响应时间：报修后工程师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场地。
- 6、★交付地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三、技术需求

DR 维保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参数要求
1	产品名称	锐珂 DR3500、DRX-Evolution
2	维保类别	一台 DRX-Evolution 含球管含探测器全保、三台 DR3500 全保（全年开机保障率为 95%以上）
3	服务热线	提供 800 和 400 电话技术支持专线和维修技术支持梯队
4	响应时间	报修后工程师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场地
5	巡修安排	每年提供 4 次巡修保养
6	系统升级	当设备有新版本软件推出时，可向医院提供免费升级
7	原厂授权	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维修授权证明
8	工程师资质	在疆内具有至少 2 名常住原厂工程师，并具有原厂出具的培训资质证明。
9	零备件保证	投标方国内需具有备件库存，并提供备件库地址和照片，维修所更换零备件都为原厂零备件，并提供上述产品所用探测器和球管等核心进口零配件的报关单。
10	开机率保障	全年开机保障率为 95%以上

注：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2、如对本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请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提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3、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服务参数或要求粘贴、复制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内容的，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4、投标供应商须对本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的内容及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如需引用采购文件内容的，应当在引用采购文件内容的基础上，逐条逐项进行响应、说明和解释，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5、以上需求仅为采购单位针对采购内容的基础要求，投标供应商根据自身实力可提供优于采购需求的服务。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
维保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JZRYGZCY-2024-001

甲方：_____（委托方）

乙方：_____（服务方）

签订地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甲方）所需 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学影像中心 DR 设备维保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经 单一来源 的方式进行采购。_____（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服务需求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乙方作为甲方_____服务的提供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与技术标准的要求，向甲方提供_____服务。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响应时间：报修后工程师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场地。

三、服务期限及服务费用

三年，合同每年一签，采购人根据中标方服务质量、履约能力等情况确定是否续签，但最长服务期不超过三年。如中标方服务质量或履约能力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如不能履约，满足不了甲方需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合同金额为_____元，包含服务费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另付任何费用。

四、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服务费用按月计算，每半年支付一次，设备停用或更新期间，不支付任何费用。

五、验收方法

1、甲乙双方根据行业标准及甲方的采购需求进行验收。如在服务中涉及货物或产品的，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已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完全符合甲方技术参数规定的质量、性能、规格的要求。

2、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整改直至合格，否则不予付款。

六、甲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主要义务

- 1、为乙方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 2、在约定的条件成就时，依约支付服务费用。
- 3、其它事项：

（二）乙方的主要义务

1、按照本合同约定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与技术标准的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2、依照下列技术标准和技术指标提供服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参数要求
1	产品名称	锐珂 DR3500、DRX-Evolution
2	维保类别	一台 DRX-Evolution 含球管含探测器全保、三台 DR3500 全保（全年开机保障率为 95%以上）
3	服务热线	提供 800 和 400 电话技术支持专线和维修技术支持梯队
4	响应时间	报修后工程师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场地
5	巡修安排	每年提供 4 次巡修保养
6	系统升级	当设备有新版本软件推出时，可向医院提供免费升级
7	原厂授权	投标方需提供原厂维修授权证明
8	工程师资质	在疆内具有至少 2 名常住原厂工程师，并具有原厂出具的培训资质证明。
9	零备件保证	投标方国内需具有备件库存，并提供备件库地址和照片，维修所更换零备件都为原厂零备件，并提供上述产品所用探测器和球管等核心进口零配件的报关单。
10	开机率保障	全年开机保障率为 95%以上

3、维护甲方合法权益，严格选派和管理乙方员工，不得发生或者实施损害甲方合法权益的事件或者行为。

4、依法开具发票并交付给甲方。

5、乙方负责安排选派和组织管理员工为甲方提供服务，依法为员工发放工资和支付相关待遇并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乙方保证乙方员工在按照公司的安排和管理向甲方提供服务期间，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关于或者类似于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工伤待遇或者其他任何权利的主张。如有此类情形发生，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乙方保证安排选派和组织管理的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员工均依法具有相应的资质或者资格，乙方公司为员工完成本合同服务内容依法提供必要的装备和工具、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具等。

如果乙方公司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给乙方公司、乙方员工、甲方或者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者其他合法权利的损害，由乙方公司依法承担相应全部法律责任；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如果发现可能导致甲方或者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发生危险的因素、事件或者线索，应当无条件的在能力和条件允许的范围内最大程度的予以避免、消除或者救助，并立即向甲方和有关部门报告。

六、违约责任(根据项目特点进行约定)

1、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完成服务，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违约金自逾期之日（无法确定逾期之日的按违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合同金额千分之五计算每日违约金。

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乙方有权直接向甲方发出违约通知书，违约金自逾期之日（无法确定逾期之日的按违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合同金额千分之五计算每日违约金。

2、在服务期内，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履行维保义务的：如有维修响应超时、相关的故障设备修复期限超过 2 个工作日而未提出解决办法、未按规定提供巡检服务、未如期提供各项培训或技术服务、未按期补足或更换货物等未履行维修义务的情形，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按合同金额千分之五计算每日违约金。

3.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以自己行为表示不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停止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4、服务期内，甲方发现乙方存在资质、业绩或其它造假行为，以及违反投标规定的违法行为，一经核实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5、服务项目中涉及到货物，如乙方提供合同货物如满足不了甲方要求，经甲方确

认可以由乙方更换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全部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付款。如甲方认定为乙方根本违约的，甲方可终止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其他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赔偿甲方实现合同权利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费用。

6、乙方在服务期结束前，未对项目所涉及到的设备、系统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维保，保障设备、系统正常运行的，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按合同金额 千分之五 计算每日违约金。

7、在服务期内，如服务项目涉及增加系统软件、功能性软件或安全性软件升级问题乙方未对项目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的，甲方可认定乙方违约追究乙方的责任，按合同金额 千分之五 计算每日违约金。

8、乙方考核不达标，甲方有权认定违约，违约金可按合同约定从服务费中进行扣除。

七、分包和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义务全部或者部分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或转让。

八、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 7 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九、考核标准和验收方法

- 1、考核时间：次月__日前完成对乙方上月服务情况的考核；
- 2、考核标准（应当予以明确列举）：
- 3、考核方法：由甲方组织相关部门和工作人员进行评查，并根据考核标准作出评定。

考核结果确定为不合格的，允许乙方进行整改，甲方可根据乙方服务情况进行再次考核，甲方再次作出的考核结果为最终结果，乙方不得再持异议。考核不合格者，甲方可按应付金额 ___% / 日扣除当月的服务费。乙方的服务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合同的解除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补救措施不受任何影响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未履行约定或者规定的义务。

2)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招投标、签订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权利、行为来影响甲方在本合同的招投标、签订和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本合同的招投标、签订和履行而虚构事实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约定解除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采购与本合同约定类似服务，但是乙方没有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当承担甲方因采购类似服务而产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 15 日内不能达成协议，可以向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到甲方办理与合同有关的相关事宜，必须持有乙方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在委托书中注明委托事项和权限，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接待。

2、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3、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服务需求及服务承诺

甲方：石河子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单位地址：石河子市北二路 32 小区 107 号

邮政编码：832008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联系人：

电话：0993---2850405

社会统一信用号：129900004584932142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河子医学院（兵团）支行

开户行账号：30726601040000208

乙方：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或授权人：

联系人：

电话(手机号)：

社会统一信用号：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

第五章 评审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资格审查评审要求	资格审查情况
1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是否提供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营业执照	是否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代表签字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4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是否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5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注：资格审查内容中有一项内容未按照资格审查要求提供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进行下一阶段评审。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符合性评审内容	符合性评审要求	符合性评审情况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三证合一）一致。	
2	投标文件编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及内容编制投标文件，未删减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3	投标文件签署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内加盖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对投标有效期的规定。	
5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	

		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响应时间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	交付地点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8	服务期限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9	投标方案的唯一性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选择性的产品、服务方案、商务方案、技术方案等其他备选方案。	
10	商务文件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技术文件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是否有负偏离（本项目技术参数不接受负偏离）	
12	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内容。	

注：符合性评审内容中有一项内容未按照符合性评审要求提供或填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符合性评审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项目及参数	备注
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
2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5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6	投标函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服务承诺书	
10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12	技术规范偏离表	
13	响应时间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交付地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服务期限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

1、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2、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月/日）

二、资格审查材料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说明：此处上传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二）★兵团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后享受中小企业同等政策。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所有潜在投标供应商在做出以上声明前，需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应内容，确定自身是否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如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按照如上声明函的内容如实填写，若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请不要填写。
- 3、如存在虚假声明或未按实际内容填写，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 4、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细内容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查询获取。

2.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
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投标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①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
- ②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文件；
- ③类似项目业绩表。

附：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说明：1. 每个合同须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 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段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法人签名：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文件

(七) ★投标函

(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授权(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姓名)(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8、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采云平台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15、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16、我方承诺：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共____个日历日。

17、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e-mail：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八)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题	内容
投标总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响应时间	
交付地点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备注	

说明：1、供应商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计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备注						

说明：1、说明：投标人必须按规定要求完整填写报价明细表，如有缺失或变动表格相关内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报价分析表中的“投标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报价项目填报不下的，可自行照扩展。

年 月 日

(十) ★服务承诺书

说明：此处上传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十一)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服务 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四、技术文件

(十三)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 1、原厂维修授权证明；
- 2、工程师人员信息及培训资质证明；
- 3、零备件保证资料等。

4、★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编号、名称： 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采购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偏差	备注

年 月 日

五、服务部分

（十四）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①货物售后服务：

<1>货物的保修期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

<2>响应时间和技术支持情况；

<3>维保方案及内容；

②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附本地化服务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本地化服务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本地具有分支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合作伙伴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本地注册成立		
以下本地注册的公司无需填写			
本地化服务地点 及联系方式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附身份证号码)	
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附身份证号码）：			
其他有关证明文件说明（如营业执照等）：			
备注：1、具有合作伙伴的应填写合作伙伴的相关资料，并提供双方的合作协议以及合作伙伴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如供应商不能提供本地化服务，可不填报。			

③服务项目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备注

说明：如投标人提交的服务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服务项目偏离表》。

年 月 日